



中国历史小丛书

李 贽

邱 汉 生

中 华 书 局

中国历史小丛书

李 贽

邱 汉 生

目 录

一、先从泰州学派说起	1
二、李贽战斗的一生	6
(一) 幼年就很倔强，不盲从，不迷信	
(二) 冷官、贫困、追求真理	
(三) 三年清知府，一声归去来	
(四) 二十多年官场生活，处处同上司抵触	
(五) 揭穿假道学耿定向的画皮	
(六) 隐居著述	
(七) 《焚书》和《藏书》的出版	
(八) 迫害迫害复迫害，战斗战斗再战斗	
三、李贽的反道学思想	31
(一) 反对封建等级和封建束缚的进步思想	
(二) 挖掉道学家的根，贬低孔子和《四书》、《五经》	
四、结 语	36

李贽〔zhì 志〕是明朝末年的杰出思想家。他的一生的战斗功绩，就在反对封建统治阶级的道学思想，反对吃人的封建礼教。他战斗了一生，最后以七十六岁的高龄，在统治阶级的迫害下，献出了自己的生命。

一、先从泰州学派说起

原来从宋朝以后，我国的学术思想界，出现了一种理学，又叫道学。讲理学的人，叫理学家，又叫道学家。道学家提倡封建道德，讲究什么“仁义道德”，“礼义廉耻”，“忠孝节义”等等。他们认为这些封建道德，是人们天生就具备的，是“天理良心”。他们称之为“道”。这种封建道德既是天生具备的，那就该加以发扬，使人人遵守，人人身体力行。其实，这种封建道德，都是统治阶级为了自己的利益才加以提倡的，要人民遵守，不许人民按照自己的意志行动，好象用许多绳索捆住了人民的手脚一样，以便永远维持他们的反动统治。例如“忠”，就是要人民忠于一姓一君，为皇帝效劳，承认皇帝老子是神圣不可侵犯的，“君要臣死，不得不死”。

谁反对皇帝，谁就是“乱臣贼子，人人得而诛之”。这样，就把农民起义否定了，因为农民起义要反对皇帝。例如“节”，要求女子为丈夫守节。青年的妇女死了丈夫，甚至还没结婚的女子死了未婚夫，都要终身守节不嫁。有些道学家还强迫青年女子跟着丈夫一起死，逼迫她们投井、上吊、服毒。他们说，这样才死得好，死得光荣。他们还胡说什么“饿死事小，失节事大”，等等骗人的鬼话。很明显，这种封建道德只是维护封建统治阶级的特权，对人民很不利。我们现在还可以看到，有些地方保留着石造的节孝牌坊。这种节孝牌坊，就是皇帝和大臣们，用以表扬孝子和守节的妇女的。

道学家穿着长袍，戴着方巾，规行矩步，装出一副“道貌岸然”的样子，好象封建道德全担在他们的肩头。他们开口“仁义道德”，闭口“天理良心”，自命为圣贤的好学生，其实，很多人是假装的。因此，人们也讥笑这种道学家为“假道学”。宋朝以后，特别是明朝，道学家是非常多的。道学家越多，人民的灾难也就越重。

宋朝最有名的道学家是程颐[yí]和朱熹[xī]。程颐、朱熹把《论语》、《孟子》、《大学》、《中庸》列为《四书》。朱熹还给《四书》作了注解，叫作《四书集注》。程颐、朱熹和他们的门徒，注解了孔子修订的经典，如《诗经》、《尚书》、《春秋》、《易经》等。元朝以后，统治者把

道学家注解的《四书》、《五经》，规定为青年的必读课本。从都城的国学到乡村的社学，以至私家的家塾，学生们都要诵读这种书本。例如《四书》，要求把本文和主要的注解，都能背熟。在《四书》、《五经》的注解里，道学家宣传为封建统治服务的思想道德，这种思想道德，也就是上文所说的“理学”。道学家打着孔子的招牌，宣传吃人的封建礼教、封建道德，忠实地为封建统治服务。皇帝规定，在科举考试的时候，应考的人写的八股文，只许根据道学家的思想作文章，不许发表自己的意见。这样一来，道学家的思想就成为宋朝以后封建社会的支配思想，帮助皇帝和封建地主加强统治。

明朝末年，在道学家乌烟瘴气的思想统治下面，兴起了反道学的“泰州学派”。泰州学派是一个有光辉历史的学派，他们激烈地反对道学和道学家，批判封建礼教，揭穿道学家的假面具，为劳动人民的利益辩护。泰州学派在劳动人民中间传布，信奉的人有农民、陶匠、樵夫、盐丁、小商贩，等等。

泰州学派的创始者是江苏泰州人王艮[gèn]，号心斋(1483—1540)，学者称心斋先生。王艮的家庭，世代煮盐，王艮的父亲和王艮自己，都参加煮盐的劳动，是社会地位很低下的盐丁。王艮识字不多，没有什么文化。他反对道学家所说的“道”，认为人生吃饭穿衣才

是重要的事，人民的日常生活才是“道”。木匠用斧头造房屋、制器具，这就是“道”。除了日常生活，吃饭、穿衣、劳动等等以外，更没有什么叫作“道”的东西。这样，就否定了道学家提倡的“道”。王艮认为，人首先要求有饭吃，有衣服穿，这就叫作“安身”。人们如果不得安身，谈那些空空洞洞的“道”有什么用处呢？王艮的这种思想，反映了劳动人民的要求，同道学家说的“饿死事小、失节事大”，完全针锋相对。因此，王艮的学说，深受劳动人民的欢迎。

王艮和他的儿子王襞〔bì〕，在劳动人民中间宣传他们的主张。每到秋收完毕的时候，他们带着一批学生，坐了船，在附近的各个村落之间航行。这些村落，都住有王艮的门徒。他们一面航行，一面唱歌，到了一个村子，就登岸坐在草地上。村上的门徒听到王艮来了，就来相见，同时，也就有许多农民向他们围拢来。他们就一面唱歌，一面讲学，向农民宣传自己的主张。农民很欢迎他们，很喜欢听他们讲的道理，有许多人就这样相信了王艮的学说，成为泰州学派的门徒。在一个村子讲完了，他们再开船到别的村子去继续宣传。就这样，泰州学派在长江下游一带传布很广，并且成为同封建统治者相对抗的一种力量。

统治者对于泰州学派学说的传布很不安，很害怕。



王艮奔走各村，宣传自己的主张。

他们就无耻地造谣，诬蔑泰州学派里的一些学者是“妖人”，是“左道”；还逮捕了泰州学派里的一些有名的学

者，把他们关在牢里，用酷刑拷打，甚至把他们杀害。但是，泰州学派的学者是硬骨头，他们以坚强不屈的战斗来回答统治者的迫害。譬如，泰州学派的学者颜山农，被统治者逮捕时，他已经八十多岁了，统治者用棍子狠狠地打他，他一句话也不说，也不流一点眼泪，只是干笑。统治者从他嘴里得不到什么，只好把他释放了。还有一个学者何心隐四处讲学，统治者要逮捕他，他起先隐蔽起来，写了一篇一万多字的长文《原学原讲》，说明自己的讲学活动完全是合理的。后来统治者逮捕了他，他又从狱中写信，和统治者辩论，责问统治者为什么要把他监禁起来。何心隐的被捕，激起武昌一带几万人的愤慨，反对统治者的无理逮捕。统治者着了慌，赶紧把何心隐杀害了。

我们所要讲的李贽，也是被统治者迫害而死的一个泰州学派的有名学者。

二、李贽战斗的一生

（一）幼年就很倔强，不盲从，不迷信

李贽，字宏甫，号卓吾，福建省泉州府晋江县人。他生于明世宗嘉靖六年（1527年）。李贽的祖宗几代都从事航海活动，经常到日本、琉球和南洋各地，最

远到亚洲西部。李贽的二世祖李驩[nā奴]，在明太祖洪武年间，奉命远航西洋^①，娶色目人^②为妻，就信仰了回教。李贽的祖父、父亲都是回教徒。李贽本人，也信奉过回教，后来又相信佛教和道教。其实，从他的思想深处来说，他并没有什么真正的宗教信仰。

李贽在童年时代，跟他的父亲李白斋读书。父亲教他读书诵诗，教他学习礼节。十二岁的时候，他写了一篇《老农老圃[pǔ普]论》。在论文里称赞孔子的学生樊迟[fán凡]迟，说他愿意学习老农老圃，有隐居的高尚志气，同时讥笑孔子，说他不了解自己的学生，反而斥骂樊迟为小人。这种论调，同传统的说法不一样，显出李贽的思想从小就很平常，不肯受传统思想的束缚。

李贽幼年就养成倔强性格，对什么都不大相信。他说，“予自幼倔强难化，不信学，不信道，不信仙释。故见道人则恶，见僧则恶，见道学先生则尤恶”。这种“三不信”的态度是很宝贵的，说明李贽幼年就不盲从，不迷信，不肯崇拜偶像，敢于独立思考。

李贽看不起当时应科举考试的读书人。他读朱熹的《四书集注》等书，读不懂，不知道朱熹究竟讲些什么，不了解朱熹的话里究竟有哪些深奥的道理，所以感

① 明时指今文莱以西的南洋群岛和印度洋一带。

② 当时泛指西域(今新疆及以西地区，远至东欧、北非)各族。

到很苦闷。要不读吧，那又有什么可读的书呢？考科举就得读这些书呀！最后，他想通了，他看穿了科举的把戏，原来科举正是要人照抄朱熹的话。他嘲笑地说：“科举么，这简直是开玩笑。临场只要抄抄书，蒙混一下就行了。主考官难道个个都能精通圣贤的思想么？”于是，他就挑选了当时最流行的八股文许多篇，每天读熟几篇，读到临近考试的前夕，已经能够背诵五百篇了。他说：“这样就行了。进了考场，拿到了题目，只要会做一个誊录生，一定可以考中。”果然，他在二十六岁那一年（1552年），考中了福建乡试的举人。

（二）冷官、贫困、追求真理

李贽从三十岁开始，为了解决生活问题，做了二十年左右的官。他做的官，都是一些冷官（禄俸微薄，公务不多），如教谕、国子监博士、礼部司务^①，等等。名为做官，生活还是十分贫困。但是他并不嫌官冷而不做，相反的，却利用做冷官的机会，努力学习，追求真理。

李贽最初做河南共城（现在的辉县）教谕。教谕就是县学的教师，是冷官。李贽认为共城是一个学术上的胜地，宋朝的学者李之才在这儿做过官，宋朝的另一

^① 礼部是主管国家的典礼、教育、考试等行政的中央机关；司务是普通办事人员。

个学者邵雍也在这儿读过书。因此，李贽希望能在共城好好地学习一番，求得真理。共城有座苏门山，山上有一个百泉，当年邵雍居住的安乐窝就在百泉之上。李贽就天天到百泉去游览，自称为百泉居士。但是在共城一住五年，“落落竟不闻道”，学习上并没有什么收获。

嘉靖三十九年(1560年)，李贽又调任南京国子监博士，国子监博士，是都城国学的教师，也是冷官。李贽到任才几个月，就因父亲去世，回家守制^①。三年守制期满，1562年，李贽又到北京候差。候差十个月，钱用光了，只好教书过活。又过了十个月才候到差使，原来还是国子监博士。可是真不巧，没有多久，他的祖父又死了。李贽就在共城买了几亩地，让他的妻子黄氏带着三个女儿，留在当地。他只身回泉州料理丧葬。共城那几亩地，没有水灌溉，收成很坏，一年只能收一些稗[bài 拜]子。他的大女儿是从困难的生活里长太的，也还对付得过。但是他的二女儿、三女儿年幼，受不住困难的折磨，先后生病死了。明朝政府派人散发粮食赈济饥民。负责赈济工作的邓石阳是李贽的朋友。邓石阳听到李贽家眷贫困的情况，派人送了些银子来。李贽的妻子把银子分一半买了粮食，分一半买了棉花，

① 在封建时代，凡父母去世，做官的一律要回家守丧三年。

纺纱织布。就这样，勉强维持了三年的生活。李贽在泉州住了三年，思念远在天涯的妻子和女儿，就来到了共城。进了家门，看见了妻子，非常高兴。一问起两个女孩，才知道分别后几个月，都因饥荒死了。他的妻子说到这些情况，泪流满面。那天晚上，李贽和妻子秉烛相对，三年的往事，一一涌上心头，正象在梦里一样。到这时候，他自己也禁不住流下了眼泪。他深深感觉到一个普通妇女的这种感情是真实而可贵的，同道学家的矫情自饰是不同的。道学家明明知道肚子饿了要吃饭，却硬说“饿死事小。”

嘉靖四十五年(1566年)李贽重回北京，补了礼部司务的官缺。这也是一个冷官。有人对他说：“礼部司务官的穷，比国子监博士还胜过三分。你喜欢过穷生活，什么地方找不上，偏找上这个礼部司务！”意思是讥笑他不识时务。李贽傲然地回答说：“我心目中的穷，同一般人说的穷不一样。我认为，最穷的就是听不到真理，最快乐的就是过着自己感到有趣的生活。这十几年來，我奔走南北，只是为了生活，但是把追求真理的念头淡忘了，这是很可惜的。北京是天下人才集中的地方，我正好利用这个机会，求朋访友，追求真理。”

他做了五年礼部司务的官，开始接触当时流行的明朝大思想家王阳明(1472—1529)的学说。他同泰州

学派的学者赵大洲来往，听赵大洲讲学，深入研究泰州学派的学说。这五年中，李贽在学问方面收获很大，他自己总结这一时期的研究成果说：“五载春官^①，潜心道妙”，说明研究工作的专心致志。

接着，李贽又调任南京刑部员外郎^②，这一次一直做了七年。在这七年里，李贽经常从事讲学活动。同他来往的学者有耿定理、焦竑〔hóng 宏〕、王畿〔jī 几〕、罗汝芳等。他还同泰州学派的学者王襞来往，拜王襞为老师。这七年中，李贽对泰州学派的学说有了比较深刻的认识，接受了泰州学派的影响。他对泰州学派的学者十分佩服，称颂他们是“真英雄”。

十几年的冷官生活，锻炼了李贽。他不怕穷，不怕苦，一味的追求真理。特别是对泰州学派学说的钻研，使李贽本人，也成为有名的泰州学派的学者，给后来的反道学思想打下了基础。

（三）三年清知府，一声归去来

明神宗万历五年（1577年），李贽五十一岁了。那一年，李贽从南京刑部员外郎，调任云南姚安府（治所在今姚安县）知府。他把女儿留在湖北黄安县（今红安

① 礼部的官，称作春官。

② 刑部是主管司法的中央机关；员外郎系一般官员。

县)耿定理家里,自己带着妻子去云南上任。临走的时候,李贽和耿定理约好,三年知府任满,有了衣食之资,再来黄安,同耿定理一起,共同研究学问。在李贽的思想里,做官是一种谋生的手段,研究学问才是归宿,说明他对封建社会的官场生活是很厌恶的。

云南有很多少数民族。李贽在那儿做知府,法令很简单,很明白,各少数民族因此都能相安无事。李贽常常不在官署里,而在佛寺里办公,公事桌旁边,坐着一些有学问的和尚。公事办完之后,就同和尚讨论佛学。这种做官的办法,同一般官吏很不相同。另一位泰州学派的学者罗汝芳也是这样。罗汝芳不但在佛寺里办公,而且在审理“盗贼”案件的时候,常常不判罪,还把官府的财物送给那些为生活所逼,铤[ting 挺]而走险的人们。罗汝芳把枷、杖、镣、铐等刑具烧掉,说:“治理老百姓,依靠这一套东西,那是最恶劣的办法。”

李贽在姚安做知府,一转眼就将满三年了。照例,三年任满,没有过失,可以升官。李贽治绩很好,升官是没有问题的;但是,他却对官场生活十分厌恶,再也不想做官了。距离三年任满还有两个月,李贽把公文理好,把府库封好,向上司辞职,携带家眷离开了姚安。上司不准他辞职,对他说:“再过两个月,你三年任满了。准备把你的治绩上报朝廷,就可以加恩升官。”李

贇摇摇头，大声说：“我不配做知府。既是不配，却硬要做，这就是‘旷官’。旷官，我不敢。为了希望加恩升官，硬要等到三年任满，这就是‘贪荣’。贪荣，我不愿。既然不想升官，却要把名字上报朝廷，然后离职，这就是‘钓名’。钓名，我不能。现在我想辞职，就辞职，别的我都顾不得了。”上司不同意他。于是李贇又把家眷送回姚安，一个人住到大理的鸡足山佛寺，阅读寺里的藏经，专心研究佛学。任凭人家去请他，他再也不肯出来。上司知道他的辞意很坚决，再也留不住了，只得批准他。



李贇辞官离任时，老百姓纷纷赶来送行。

李贽离开姚安知府任的时候，两袖清风，行囊里只有几卷图书。老百姓遮道相送，车马不能前进。可见他深得民心，的确是一个好官。

（四）二十多年官场生活， 处处同上司抵触

李贽三十岁开始做官，到五十四岁从姚安知府任内辞职归去，其间度过了二十多年官场生活。封建社会的官场生活，只有黑暗、肮脏、腐朽。李贽从这里得到很大的教育。他的性格原来很倔强，所谓倔强，实质上是对封建社会的反抗。到他从姚安辞职归去，他的叛逆的道路是走定了，叛逆的性格是更明显了。

李贽总结自己的居官生活，发现每到一处，总要同那里的上司抵触。做共城县教谕，就同共城的县令抵触，同河南省的提学使抵触。做国子监博士，就同国子祭酒抵触，同国子司业抵触。做礼部司务，就同礼部尚书抵触，同礼部侍郎抵触。做刑部员外郎，就同刑部尚书抵触，同大理卿抵触。最苦的是在刑部碰到那个赵尚书。赵尚书是一个有名的道学先生。哪里知道，道学越是有名，李贽同他的抵触就越厉害。最后做知府，又同上司骆问礼抵触。他怀着一肚子的感慨和愤激说：“我就因为受不了人家的管束，受尽了磨难，一生倒霉。

即使整个大地全是一块墨，也写不尽我的磨难，写不尽我的倒霉。”

作为封建社会的叛逆，李贽的一生不得志是注定了的。他自己发现，做官的人性情彼此都差不多，就是他自己同人家不一样。于是他十分惊讶地说，“天何生我不祥如是耶！”他说：“大概读书做官的人家，意见总是差不多的。拿我的见解去反驳他们，要不是把我当作狂人，就不免认定我这个人是该杀的。”这里，李贽已经接触到问题的实质了，看到了自己同封建社会不相容的情况了。

原来封建社会的富贵荣华，道学家嘴里的仁义道德，全是用老百姓的血泪造成的。李贽作为泰州学派的学者，关心人民的生活，同情人民的苦难，就一定要反对统治者摆下的人肉筵席。这就无怪乎他到处同上司抵触了。读书做官的人是一帮，李贽并不同流合污，这就必然被认为狂人，认为封建社会该杀的叛逆。

在行为上，李贽不愿受封建社会的管束；在思想上，他又处处同统治者对立。从云南姚安府辞职归去的时候，决心不回本乡，宁愿漂流异地，目的是为了摆脱地方官的管束。这里有一件小故事，很能说明李贽当时的想法。

李贽的朋友邓鼎石初到黄安做官，写了帖子到李